

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

(上卷)



中国审判实务
大辞典

最高人民法院 中国法学会
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 编
中国律师研究所

法律出版社

D925.09
926

社

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

最高人民法院 中国法学会
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 编
中国律师研究所

法律出版社

中 国 审判实务大辞典

任建新 题

(任建新：中共中央政法委书记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

(京)新登字 080 号

责任编辑:杨 克 刘 辉 王晓增

张慎思 许卫凌

封面设计:张庆加

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

最高人民法院 中国法学会
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 编
中国律师研究所

法律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杭州钱江彩印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50 印张 530 万字

1994 年 9 月第一版 1994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ISBN7-5036-1475-7/D·1182

上下卷 定价:260.00 元

《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编审委员会

总 顾 问:	任建新				
顾 问:	杨易辰	邹 瑜	蔡 诚	王怀安	肖 扬
总 主 编:	曹海波	顾 明			
主 编:	马 原	端木正	谢安山		
常务副主编:	阎承铸	宋树涛			
副 主 编: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永成	王常营	田忠木	回沪明	麦崇楷
	单长宗	张 懋	周道鸾	黄亚英	焦朗亭
常 务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连泽	王天木	王永成	方光成	付旭梅
	孙世光	孙宗颢	孙泊生	纪树翰	许亮东
	李玉成	李伟民	李国光	苏 醒	宋雅亭
	宋树涛	肖时照	张 懋	张晋藩	邹旭东
	陈之玮	罗玉珍	郭星亚	郭 阳	黄 杰
	梁书文	梁宝俭	曹 星	曹海波	蔡仲玉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增祺	于连泽	马 原	王天木	王生今
	王常营	方光成	付旭梅	付官军	田忠木
	朱加加	回沪明	刘运城	纪树翰	孙宗颢
	孙世光	孙俊奇	许文婷	许亮东	杨洪逵
	陈宝权	陈 鹰	李 丹	李玉成	李伟民
	李国光	李群玉	麦崇楷	宋雅亭	宋树涛
	苏 醒	肖时照	张 懋	张友信	张光博
	邹旭东	罗玉珍	郑 刚	单长宗	郭 阳
	郭 翔	周道鸾	顾 明	顾肖荣	徐宏才
	贾致云	阎承铸	阎 军	袁成弟	徐 杰
	黄常青	崔 群	曹南江	曹 星	曹海波
	谢安山	梁书文	梁宝俭	焦朗亭	韩文忠
	蒙振祥	端木正	黎国智	蔡仲玉	熊先觉
					王永成
					兰明良
					孙泊生
					陈之玮
					李怀真
					宋鑫春
					张晋藩
					郭星亚
					徐德敏
					黄亚英
					董立坤
					葛行军
					藉树理

各编正副主编：

第一编 中国审判机关的组织和职权

主 编：回沪明 人民法院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编审
 阎承铸 最高人民法院厅级法官、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副所长
副主编：孙俊奇 中国高级法官培训中心办公室副主任
 孙世光 最高人民法院副厅级法官、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教务长

第二编 刑事审判实务

主 编：王永成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刑事审判一庭原庭长
 顾肖荣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副所长
副主编：李国光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林荫茂 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第三编 刑事审判业务常用词目

主 编：于连泽 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一庭副厅级法官、副教授
副主编：张公正 西北政法学院教授、法学二系主任
 侯保田 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

第四编 民事审判实务

主 编：梁书文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庭长、兼任中国高级法官培训中心教授
副主编：朱兴有 西北政法学院法学副教授
 杨洪逵 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第五编 民事审判业务常用词目

主 编：焦朗亭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副主编：吴明童 西北政法学院法学教授
刘 莉 西北政法学院法学教授
施天涛 中国政法大学民法专业博士生

第六编 经济审判实务

主 编：孙宗颢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原庭长
徐德敏 西北政法学院法学教授
副主编：苏 醒 中国律师研究所所长

第七编 经济审判业务常用词目

主 编：孙泊生 最高人民法院告诉申诉庭庭长、教授
许亮东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副主编：沈关生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厅级法官、教授
王 耀 青岛市律师事务所一级律师

第八编 行政审判实务

主 编：黄 杰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行政审判庭庭长、兼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副主编：王迷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
王殿全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行政审判庭庭长

第九编 行政审判业务常用词目

主 编：王周户 西北政法学院行政法系法学副教授
黄 河 西北政法学院法学副教授
副主编：李新生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
胡仕浩 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法官

第十编 海事审判实务

主 编：付旭梅 最高人民法院交通运输审判庭副庭长、副

教授

副主编：李守芹 青岛海事法院法官

第十一编 海事审判业务常用词目

主 编：付旭梅 最高人民法院交通运输审判庭副庭长、副教授

黄亚英 西北政法学院国际法副教授

副主编：李薇薇 西北政法学院国际法讲师

第十二编 房地产审判实务

主 编：梁书文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庭长、兼任中国高级法官培训中心教授

副主编：汤树华 最高人民法院

刘运城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人民法院法官

第十三编 房地产审判业务常用词目

主 编：蔡仲玉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副主编：汤树华 最高人民法院

第十四编 涉港澳台审判实务

主 编：张 懋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兼任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副主编：奚晓明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齐树洁 厦门大学法律系法学副教授

第十五编 涉外审判实务

主 编：张 懋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兼任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齐树洁 厦门大学法律系法学副教授

副主编：奚晓明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庭长

陈 立 厦门大学法律系法学副教授

第十六编 涉外审判业务常用词目

主 编：单长宗 最高人民法院厅级法官、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副所长、教授

副主编：苏 庆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副厅级法官、副教授

韩汉卿 西北政法学院法学讲师

王 瀚 西北政法学院法学讲师

郑学林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法官

第十七编 告诉申诉审判实务

主 编：刘天弼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副庭长

副主编：庞一村 最高人民法院告诉申诉庭副厅级法官

第十八编 审判中的调查取证实务

主 编：郑 刚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院长、北京市法学会法学理论研究会副会长

王生今 西北政法学院法学副教授

副主编：张友信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

第十九编 审判执行工作实务

主 编：纪树翰 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副主编：王 进 内蒙古乌兰察布盟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

孙 力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生

第二十编 法院司法文书制作

主 编：周道鸾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教授

副主编：张泗汉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教授

第二十一编 经济特区审判实务

主 编：王常营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原院长、武汉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

第二十二编 审判心理

主 编：杨智民 西北政法学院教授
韩文忠 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院长、北京市法学会刑法研究会理事

第二十三编 审判艺术

主 编：贾致云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院长、北京市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副主编：王生今 西北政法学院副教授

第二十四编 审判业务常用国际公约与惯例

主 编：田忠木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
丁增祺 司法部司法协助局局长
黄亚英 西北政法学院国际法副教授
副主编：曹守晔 最高人民法院经济审判庭助理法官

第二十五编 审判业务综合常用词目

主 编：宋鑫春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刑事审判二庭庭长、兼任中国高级法官培训中心教授
副主编：刘作翔 《法律科学》杂志副总编
张文学 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二庭副厅级法官
李燕明 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二庭法官

第二十六编 法官职业道德与修养

主 编：陈之玮 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副主任
副主编：张绳祖 最高人民法院

第二十七编 法院司法行政业务

主 编：王连义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行政厅原厅长
副主编：郭纪胜 最高人民法院计划财务装备局副局长

第二十八编 港澳台现行审判制度

主 编：阎承铸 最高人民法院厅级法官、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副所长

董立坤 深圳大学法律系教授

第二十九编 中国审判制度沿革

主 编：熊先觉 中央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授

张 懿 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副厅级研究员、教授

副主编：蒙振祥 中国律师研究所研究部副主任

第三十编 律师工作实务

主 编：苏 醒 中国律师研究所研究员、所长

副主编：崔 群 陕西第二律师事务所律师

第三十一编 检察工作实务

主 编：李伟民 中泰经济法研究所研究员、所长

陈 鹰 《中国出版》杂志副总编

副主编：王刚平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官

曹南江 中央检察官学院讲师

第三十二编 法院司法判例精选

主 编：藉树理 最高人民法院厅级法官、机关党委副书记

副主编：姚 颖 《最高人民法院公报》副总编、副编审

胡久远 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法官

第三十三编 法院裁判文书精选

主 编：李玉成 最高人民法院厅级法官、办公厅主任

副主编：解士明 中国高级法官培训中心副教授

鲍圣庆 最高人民法院法官、办公厅秘书处处长

第三十四编 审判机关出版物

主 编：孙世光 最高人民法院副厅级法官、全国法院干部
业余法律大学教务处

第三十五编 中国法院概览

主 编：陈之玮 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副主任

副主编：邵中林 最高人民法院

第三十六编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与文件检索

主 编：姜联润 最高人民法院副厅级法官、《最高人民法院公报》副总编

附录一 人民法院审判工作大事记

审稿人：王永成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刑事审判
一庭原庭长

张 慤 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副厅级研究员、教授

附录二 法院诉讼文书样式

审稿人：李玉成 最高人民法院厅级法官、办公厅主任

鲍圣庆 最高人民法院法官、办公厅秘书处处长

统 稿：曹海波 王永成 阎承铸 黄亚英 孙世光 苏 醒

陈 鹰 杨洪逵 张忠华

校 对：黄亚英 刘泽民 李薇薇 杨洪逵 边新球

《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

主要审稿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连泽	王永成	王生今	王常营	王连义	付旭梅
朱加加	纪树翰	刘天弼	刘海山	回沪明	闫 军
孙宗颖	孙泊生	孙世光	许亮东	杨洪逵	苏 庆
苏 醒	邹旭东	陈 鹰	陈之玮	李玉成	李伟民
李燕明	张 懋	张 懋	张文学	宋树涛	宋鑫春
沈关生	周道鸾	郑 刚	郑学林	单长宗	奚晓明
姚 颖	姜联润	贾致云	阎承铸	黄 杰	黄亚英
梁书文	韩文忠	曹海波	曹守晔	熊先觉	鲍圣庆

《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

主要撰稿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 岭	马治国	马新民	马维国	文 才	王 平
王生今	王关中	王兰琪	王 军	王刚平	王全德
王尚文	王周户	王述珍	王映明	王常营	王靖华
王 铭	王殿全	王 瀚	王 耀	王淑梅	车 辉
邓雪波	田鸿魁	冯 江	冯君明	付明星	付官军
兰明良	石存信	叶春霞	叶志标	伍时伟	吕继贵
毕 成	牟传琳	任维强	任建平	乔 卉	齐宗保
齐树洁	齐章安	朱云峰	朱加加	朱光辉	朱兴有
孙 力	孙世光	孙占利	孙芳龙	许文婷	刘天弼
刘 华	刘志伟	刘运城	刘作翔	刘泽民	刘 禹
刘海波	刘 莉	刘 哲	刘 康	朱敏雄	汤花美
汤树华	何 昕	何备战	肖宏开	肖福禄	宋为民
宋长缨	宋咏梅	宋俊文	宋树涛	吴妙华	吴明童
余欣喜	汪纲翔	汪迪元	陈文忠	陈 立	陈志新
陈惠忠	陈宝权	陈永涛	陈新亮	陈 鹰	李少平
李 宁	李伟民	李守芹	李怀真	李宝生	李建新
李 勇	李曼苓	李皓平	李生永	李清玉	李 强
李增社	李薇薇	庄家紫	庄嘉辉	苏新明	苏 醒
狄冠军	邹旭东	余俊福	邱晋均	陆一平	张 力
张公正	张 毅	张宪忠	张世好	张云涛	张平会
张 红	张自成	张 昔	张泗汉	张 彦	张俊忠

张绳祖	张新文	庞一村	郇中林	林荫茂	易 萍
武 彪	周院生	周道鸾	杨春平	杨智民	罗归国
罗永新	金克胜	金培新	郑大群	郑子鑫	郑 军
侯保田	胡久远	胡晓红	贺晓山	柯葛壮	姜联润
姜福丛	钟明霞	钟卓键	姚敏利	施天涛	赵 仁
赵云川	赵林青	党广锁	顾肖荣	桂春清	高秋明
高豫武	郭生贵	郭 阳	郭 柱	郭纪胜	郭 真
郭星亚	郭继良	郭 捷	唐小波	唐晓琴	钱国耀
钱洪朝	翁昌嘉	秦安祥	秦德润	徐宏才	徐德敏
贾五堂	贾治国	梁 军	鱼安刚	鱼璧华	黄 河
黄亚英	黄阿国	黄常青	黄建雄	黄 道	黄文开
黄朝华	黄东平	阎 军	阎军让	阎承铸	崔玉祥
崔 群	舒满平	曹南江	曹鸿轩	盛 谷	董立坤
韩汉卿	韩跃进	曾小明	彭永和	童 新	鲁建媛
鲍圣庆	鲍增华	赖伟权	蒙振祥	黎炽森	蔡富超
熊先觉	樊 云	薛景元	魏越临		

序

中国法学会会长 邹 瑜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保障和重要组成部分。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在我国民主与法制建设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多年来,我国的人民法院及其审判人员本着“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审理了大量案件,为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作出了重大贡献。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要依靠完备的法制来保障。改革开放以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加快了立法步伐,大批重要法律相继颁布实施,为各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提供了法律依据。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强调要改革、完善司法制度,提高司法水平,这对人民法院的工作又提出了明确要求。各级人民法院的审判人员应努力钻研业务,及时总结经验,不断增强严肃执法的自觉性。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任建新同志最近强调:各级人民法院特别是最高人民法院和高级人民法院要组织力量,着重就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新形势下审判工作中遇到的带有普遍性、典型性的问题,开展深入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实践经验,提出解决的办法和意见。为了系统地介绍我国现行审判制度,探索和总结我国审判工作的经验,在最高人民法院的大力支持下,我国法学界的一些专家、学者和审判人员通力合作,共同编写了这部《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它是我国第一部大型综合性审判业务工具书。该书详细、全面、系统地论述了我国现行审判制度和各项具体审判业务,它对于学习和研究我国审判工作实务,正确掌握和运用法律知识,提高审判人员业务水平大有裨益,是从事审判、检察、公安等司法工作、执法工作、律师工作和法学教育研究工作的必备工具书,也是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法律工作者应备的读物。

我国的审判工作任重道远。我衷心地希望并相信,该书的出版将会得到读者的好评,也必将受到全国审判人员乃至法律工作者的欢迎。在此,我向为本书的编写和出版作出贡献的全体人员表示谢忱。

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进一步繁荣法学

为《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序

中国法学会顾问 曹海波
中国社团研究会副会长

我国第一部大型审判实用工具书,由最高法院、部分高级法院、中级法院和法学研究所以及法学高等院校等数十单位的法官、专家、学者、教授撰文和参加编辑,由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书记、最高人民法院院长任建新同志题名的《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终于出版了。该书的编纂工作是在老一辈法学家的精心指导下进行的。该书吸收了我国有关审判的最新法律和法规,内容丰富,释文规范,言之有据,严肃认真,反映了中国审判学界最新研究成果,具有一定的权威性和广泛的应用性。该书的出版,填补了我国法学研究领域的一个空白,它对于我国审判实务的进一步研究和更好地作好审判工作,对于向国际法学界介绍我国审判制度及其实践,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可喜可贺。我十分高兴地向法学、法律工作者、审判工作者,向关心我国法制建设的广大读者推荐本书,愿该书成为广大读者的良师益友。

一、《中国审判实务大辞典》具有中国审判学的系统内容,是对我国社会主义审判实践的科学总结。

法和审判是密不可分的,法是审判的前提和依据,审判是法的最庄严的表现形式。从历史上看,法从其诞生之日起,就与审判紧紧相联。中国古代有“夏有乱政,而作禹刑”之说,并有“理”(法官)进行“瞻伤察剑、决狱治”的审判活动。古今中外的法制史上,审判总是法律适用的一个主要环节。法的作用往往最终通过审判而显示其作用和威力。可以说,审判是法的科学性、权威性、公开性、强制性的最典型、最集中、最重要的表现形式。近代社会更是把审判制度建设作为法制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新中国成立以来,除十年动乱外,在进行法制建设中,对审判工作是十分重视的。建国初期,我们党和国家